

临淄区人民政府稷下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人民政府稷下街道办事处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齐兴路 126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311455；邮箱：jxjd7311455@zb.shandong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稷下街道办事处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，我们紧紧围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全面推进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策解读、舆情回应等工作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。以下为各项具体情况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3 年，稷下街道办事处共发布政务公开信息 141 件，其中业务工作信息 118 件、政府会议信

息 6 件、民生公益信息 6 件、规划计划信息 5 件、重要部署执行公开信息 3 件、农业农村信息 2 件、法律公文 1 件，做到了主动公开、依法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。2023 年，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，全部依法依规办理。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 2 件，所有案件均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了办理，保障了企业和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2023 年，我们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的管理，确保信息的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。对政务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了优化调整，明确了公开范围和公开事项，方便公众查询和了解。同时，我们强化了信息发布的审核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，保障信息安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优化街道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设置，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政策解读、法规公文、政府会议、重大行政决策、政府工作报告等专栏建设；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推介宣传作用，利用“稷下”“稷下便民”微信订阅号、“智慧稷下”微信视频号扩大宣传效果，全年共发表文章 563 篇，发布视频 41 条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落实由主要领导为组长、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制度，指定专人从事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。二是积极参加临淄区政府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					组织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1	0	0	0	0	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1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5	0	0	0	0	0	5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5	1	0	0	0	0	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0	2	0	0	2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目录建设仍有待进一步完善，部分信

息更新不及时，影响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。

2.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有待拓宽，尤其是在新媒体平台上，以满足公众多样化的信息需求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的建设和维护，确保信息的实时更新，提高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捷性。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，充分利用新媒体手段，拓宽政府信息传播渠道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2023年，通过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0件，公开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0件。

（三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2023年，稷下街道办事处严格落实《2023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工作要求，围绕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及民生关注热点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关注社会关切加强舆情回应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形成“线上+线下”结合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线上利用政

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公开信息，线下通过便民服务大厅为群众提供政策解读、办理答复，切实做到为群众促公开、优服务、办实事。

稷下街道办事处
2024年1月26日